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碩 公告编号:2026-037

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10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7日以通讯方式送达。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董事长朱希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慎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实施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进一步统一,充分调动管理者和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吸引、保留和激励优秀人才,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孙丽娜、郑增建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员工意见,并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实施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特制定《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孙丽娜、郑增建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一)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二)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向符合计划持有人资格、增持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已身故持有人的继承人等,提前终止员工持股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后的清算事宜;

(三)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四)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有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五)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增发、可转债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六)授权董事会制定预留份额分配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预留份额的认购对象、认购份额等(董事可转授权);

(七)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八)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以及将员工放弃认购的权益份额重新分配给符合条件的员工;

(九)授权董事会签署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十)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外部专业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如需);

(十一)若相关法律法规、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或经证监会、交易所监管要求,授权董事会根据前述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十二)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有关事项可由董事会授权其他适当机构(包括但不限于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或人士依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行使,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孙丽娜、郑增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8月27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莱海二路3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8)。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备查文件
1.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决议;

3.北京中伦(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碩 公告编号:2026-038

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8月27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登记方式:2026年08月27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8月2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3: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本通知计划的等待期届满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进入可行权期。股票期权在满足相应行权条件后,将按照本通知计划约定的行权安排实施行权,并须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可行权时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禁止行权期间。

若后续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4.行权安排
2.网络投票股票期权分两期行权,具体如下:

行权期	行权范围	可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第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个交易日至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个交易日止	50%

激励对象完成对应年度考核且符合行权条件或就后,可在相应行权期内办理行权手续。逾期未行权的,对应股份自动失效,由公司统一注销,不得顺延至下一行权期。当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对应批股票期权全部失效,由公司统一注销,不得顺延至下一行权期。

(三)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各行权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公司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施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通知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统一注销。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内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取消其参与本通知计划的资格,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统一注销。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本通知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行权期	考核年度	目标值(A ₁)	解锁比例(A ₂)
第一个行权期	2026年	1000万元	7000万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27年	1200万元	8000万元

考核年度净利润(A)	考核目标达成率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
A≥A ₁	100%	X=100%
A≥A ₁ -A ₂	100%	X=A/A ₁
A<A ₁	0%	X=0%

注:(1)上述“净利润”是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2)本通知考核目标仅作为期权行权约束条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和盈利承诺。行权期间,若公司当期业绩水平达到上述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条件,则根据各考核年度业绩指标的实际情况进行确定,确定公司层面可行权的比例(X);若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条件,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应考核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统一注销。

4.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标准
股票期权行权考核标准在各行权期对应业绩考核年度内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直接挂钩,激励对象个人年度绩效考核依据公司现行绩效考核制度执行,考核结果划分为A、B、C、D、E五个等级,届时,公司将根据考核评价结果对应的人员可行权比例,确定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行权的股份数量。

个人绩效考核等级	A	B	C	D	E
当年绩效考核得分	≥90分	80-≤90分	70-≤80分	60-≤70分	≤60分
可行权比例	100%	80%	60%	40%	0%

在完成公司业绩考核的情况下,激励对象个人当期实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个人当期计划行权数量×当期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X)×当期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Y)。若公司业绩未达标或个人考核未达标可行权比例,对应当期期权由公司当期,不得顺延至下一期行权。

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业绩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及其获授数量,与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预留授权日)》完全一致。

四、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本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简称:八菱JLC4
2.期权代码:037983
3.授予登记数量:150万份
4.授予登记人数:57人

5.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年8月7日
五、本次预留授予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本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进行会计处理。公司采用Black-Scholes模型测算本次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将行权期间内的各资产负债表日,结合激励对象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因素修正,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期权数量,分期将相应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公司成本费用及资本公积。

本次15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对应的激励成本,预计于2026年至2028年分期摊销并计入经营性损益,具体摊销金额由公司后续审计数据为准。各年度摊销金额预计如下:

预留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2026年摊销金额(万元)	2027年摊销金额(万元)	2028年摊销金额(万元)	成本费用合计(万元)
150	16.37	70.70	24.42	111.49

注:上表仅为本成本预估,最终成本受授权日股价、行权价格、实际行权或注销股份数等多种因素影响,对公司净利润的实际影响以年度审计报告数据为准。

本次股权激励股份支付费用的摊销,将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对各年度净利润产生一定程度的稀释效应,但整体影响可控。从长期来看,本次股权激励有助于绑定核心管理及技术业务人员,稳定核心团队、激发员工积极性,持续提升公司经营效率与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增厚公司长期价值与股东回报。

特此公告。

南平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8.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莱海二路3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议案1:董事和监事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详细讨论项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计票并披露。其中的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关联股东需对议案1.00、2.00、3.00回避表决。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登记。

股东需填写《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3),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证明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股东身份。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提供除委托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外还应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供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股票账户卡。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提交的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提供除委托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外还应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供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股票账户卡。

(四)注意事宜:本次股东大会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露
联系电话:0532-56678918 传真号码:0532-56678900
电子信箱:sportsoul@portsoul.com
联系地址:青岛市城阳区莱海二路3号公司办公楼董事会办公室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股东大会上,公司将给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5.备查文件
1.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8月1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票账户投票与股票账户:股票代码为“361300”,股票简称可为“三股投票”。2.填票表决意见或弃权等参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票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6-049

南平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期权简称:八菱JLC4
2.期权代码:037983
3.预留授权日:2026年7月30日
4.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年8月7日
5.预留授予登记数量:150万份
6.预留授予登记人数:57人
7.行权价格:6.25元/份
8.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南平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已履行的程序
(一)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概述

本激励计划采用股票期权作为激励工具,激励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共计1,000万份,分两批次实施授予,具体安排如下:

1.首次授予:2026年8月11日,公司向143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850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3%,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额的85%;

2.预留授予:2026年7月30日,公司向57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150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0.53%,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额的15%。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初始行权价格为6.25元/份,后续根据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进行了两次调整,当前行权价格为6.25元/份,首次授予与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一致。

(二)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1.2026年7月22日,公司先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平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南平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分别就本激励计划首次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同步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6年7月24日至8月2日,公司通过官方网站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未收到任何异议。2026年8月5日,公司对外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及《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26年8月11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南平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南平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正式批准本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确定期权行权日,在激励对象满足授予条件时授予股票期权,办理登记注销等全部相关事宜。

4.2026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注销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202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董事会决定将本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6.3元/份调整为6.25元/份。同时,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董事会决定对该尚未行权的2万份股票期权予以全部注销。

2026年8月10日,上述2万份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登记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143人减至142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由850万份变更为848万份。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本次行权价格调整及股票期权注销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同步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026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2026年7月30日为预留授权日,向57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15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2026年7月20日至7月29日,公司通过内部公告栏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未收到任何异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条件进行了核实并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同时,律师事务所就本次授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9.2026年8月7日,公司完成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共计150万份,预留授予激励57人,行权价格为6.25元/份。

(二)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具体情况
1.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授权日:2026年7月30日
3.授予数量:150万份
4.授予人数:57人,全部为公司(含下属子公司)的董事、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具体分配明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全部授予权益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李瑞强	董事	5	0.03%	0.02%
2	李瑞强	董事	5	0.03%	0.02%
3	中国境内自然人(含境外自然人)(合计41人)		140	16.00%	0.04%
4	中国境内自然人(含境外自然人)(合计41人)		140	16.00%	0.04%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次激励对象不含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5.行权价格:6.25元/份
自本激励计划实施公告之日起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红股、拆股、缩股、配股或现金分红等事项,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及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预留股票期权的有效期、等待期及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等待期
股票期权授权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段为等待期。本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2026年7月30日起的12个月和24个月。

3.禁止行权窗口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8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8月2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8月2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1:董事和监事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议案1:董事和监事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200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名称)(盖章):
委托(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附件3
青岛三柏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个人/单位)	持股数量
100	议案1:董事和监事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			